

耕莘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24年12月

说 明

耕莘街道根据基层实际，结合权责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等，通过多次梳理，将5个领域共29个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按照公开事项、公开内容、公开依据、公开时限、公开主体、公开渠道和载体、公开对象和公开方式等要素进行标准化规范。其中，扶贫领域12项、社会救助领域9项、养老服务领域1项、就业领域4项和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3项。

目 录

耕莘街道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2项) 1

耕莘街道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9项).....5

耕莘街道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1项）9

耕莘街道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4项）10

耕莘街道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3项）14

耕莘街道扶贫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規、規章	1.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帮扶领域的行政法规 2.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帮扶领域的规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耕莘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2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帮扶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耕莘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帮扶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 20个工作日内	耕莘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4	帮扶对象	监测对象识别	1.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2.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信息比对、逐级审核） 3. 识别结果（监测对象名单、数量）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持续做好2024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 15个工作日内	监测对象所在社区	街道、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5	监测对象	监测对象风险消除	1. 风险消除标准（致贫风险消除，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2. 风险消除程序（民主评议、社区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监测对象认可、公示公告、风险消除系统标注）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持续做好2024年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	信息形成（变更）15个工作日内	监测对象所在社区	街道、社区公示栏	✓		✓			✓
6	帮扶资金项目	金融帮扶	1. 帮扶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委会	社区公示栏	✓		✓		✓	✓
7	雨露计划	帮扶	享受雨露计划情况公示	《栾川县乡村振兴局关于2024年雨露计划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7个工作日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委会	街道、社区公示栏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8	衔接资金项目	项目库建设	1. 纳入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的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时间进度、责任单位、建设任务、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2. 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的脱贫攻坚项目库（项目库规模、项目名称）	1. 《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宗【2022】5号） 2. 《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乡振【2021】11号）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委员会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9		年度计划安排	上级下达衔接资金项目计划批复，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和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1. 《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宗【2022】5号） 2. 《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乡振【2021】11号）	信息形成（变更）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委员会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10		年度计划完成情况	1. 项目建设完成 2. 资金使用 3. 建设任务 4. 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	1. 《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通知》（豫财农宗【2022】5号） 2. 《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乡振【2021】11号）	信息形成（变更） 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委员会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11	衔接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	1. 帮扶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2. 帮扶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1. 《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通知》（豫财农宗【2022】5号） 2. 《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乡振【2021】11号）	信息形成（变更） 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委员会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12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1. 公开单位、单位监督举报电话和12317监督举报电话 2. 举报受理办理结果	1. 《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的通知》（豫财农宗【2022】5号） 2. 《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豫乡振【2021】11号）	信息形成（变更） 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社区居民委员会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耕莘街道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1	综合业务	监督检查	1.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2.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2	最低生活保障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3		审核审批信息	1. 镇级：辖区内各社区的对象人数 2. 村级：户主姓名、保障人口数、保障金额、致困原因、纳入时间、其它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发〔2012〕45号）等 《洛阳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洛阳市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的通知》洛民〔2022〕3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4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救助供养标准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间、地点 7.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5		审核审批信息	1. 乡级：辖区内各社区的对象人数 2. 村级：对象姓名、出生年月、纳入时间、其它	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2.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办法的通知》（豫政〔2016〕79号） 《洛阳市民政局关于印发《洛阳市特困人员认定办法（试行）的通知》洛民〔2021〕5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6	临时救助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流程 5. 办理时间、地点 6.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7	临时救助	审核审批信息	1. 乡级：辖区内各社区的对象人数、救助总金额 2. 村级：临时救助对象（家庭）姓名、救助人数、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1.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 2. 《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 3.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临时救助制度的意见》（豫政〔2015〕32号） 4. 《河南民政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民文〔2019〕194号） 5. 《洛阳市民政局 洛阳市财政局 洛阳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洛民〔2020〕3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8	残疾人两项补贴	办事指南	1. 办理事项 2. 办理条件 3. 申请材料 4. 办理流程 5. 办理时间、地点 6. 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9		审核审批信息	1. 乡级：辖区内各社区的对象人数、救助总金额 2. 村级：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家庭）姓名、补贴人数、补贴金额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洛阳市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洛政〔2016〕60号）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预拨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补助资金的通知》豫财社〔2022〕168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耕莘街道养老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1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老年人补贴	1.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 2. 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 3. 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 4. 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 5. 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 6. 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 7. 办理流程 8. 办理部门 9. 办理时限 10. 办理时间、地点 11. 咨询电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栾川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栾川县高龄老人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栾政办〔2017〕90号）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耕莘街道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1	就业 失业登记	失业 登记	1. 对象范围 2.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3. 申请条件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方式） 8.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 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 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 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 院令700号）	公开事 项信 息形 成或 变更 之 日 起 15 个 工 作 日 内 公 开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社区公示栏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2	就业 失业 登记	就业 登记	1. 对象范围 2. 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3. 申请条件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方式） 8.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 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 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 院令700号）	公开事项 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 日起15个工 作日内公 开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 社区公示栏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3	就业失业登记	《就业创业证》申领	1. 对象范围 2. 证件使用注意事项 3. 申领条件 4. 申领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方式） 8. 证件送达方式 9.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镇）级
4	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就业援助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1. 文件依据 2. 对象范围 3. 申请条件 4. 申请材料 5. 办理流程 6. 办理时限 7. 办理地点（方式） 8.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 咨询电话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1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根据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等六部法律的决定》修正） 3.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00号）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街道办事处	政府网站、社区公示栏	✓		✓		✓	✓

耕莘街道村级党务、村务、财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1	党务公开		1. 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 2. 年度党组织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3. 村干部分工 4. 入党积极分子情况 5. 预备党员情况 6. 转正党员情况 7. 党员奖励情况 8. 党员受处理情况 9. 村干部民主评议情况 10. 村干部以外其他党员民主评议情况 11. 四议两公开决议公开 12. 四议两公开实施结果公开 13. 村干部值班名单 14. 党费收缴情况 15. 七一、春节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名单 16. 党建工作年度计划 17. 党员违纪处理情况	《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2017年）、《河南省党务公开实施细则（试行）》（2018年）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2	居务公开	任期目标、工作计划	村民委员会任期内有关农村、农业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村务公开规范（试行）》的通知》（豫民文〔2016〕489号） 栾川县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村（居）务公开和村（社区）协商工作的通知（栾民通〔2023〕17号）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集体经济	集体经济组织土地承包和经营权的流转、调整情况；宅基地的申请、批准等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集体土地	国家征用土地的数量、补偿费用、补偿安置政策和方案，以及集体经济组织决定补偿费用的分配和安置方案的落实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集体资产	村集体资产及其债权债务；村集体资产的使用、经营、处置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误工补贴	村民应当承担的公共劳务和费用；享受误工补贴的人数、标准及数额；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2	村务公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村基本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的经费筹集方案、建设承包方案及项目资金使用和工程建设情况；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村务公开规范（试行）》的通知（豫民文〔2016〕489号） 栾川县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村（居）务公开和村（社区）协商工作的通知（栾民通〔2023〕17号）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惠民补贴	国家惠农补贴、扶持农业开发和资助村集体等政策的落实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民政公开	扶贫开发、救灾救济、社会捐赠款物、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优待抚恤、高龄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农村医疗救助、专项经费的数量以及分配、使用等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社保公开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的缴纳和报销情况，农村养老保险的参保和发放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一事一议	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的项目、范围、标准及实施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2	村务公开	民主评议	民主评议村民委员会成员、村民小组长情况以及其他村务管理人员情况；村民委员会成员的报酬与补贴情况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村务公开规范（试行）》的通知（豫民文〔2016〕489号） 栾川县民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村（居）务公开和村（社区）协商工作的通知（栾民通〔2023〕17号）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村民会议	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讨论决定的其他事项及其实施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村民提议公开事项	经本村十分之一以上村民或者五分之一以上村民代表联名要求公开的事项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财务收支	村各项收入和支出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财务审计	集体财务审计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计生人口变动	计划生育政策的落实和人口变动情况；			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村级
3	财务公开		村级经常性支出、临时性支出、专项资金支出及重点工程支出。	村合作经济组织财务制度（试行）（[96]财农字第50号）、中共河南省纪委、河南省监察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农业厅关于印发《关于在全省推行农村集体“三资”委托代理服务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豫纪发[2008]18号）	每月固定时间更新公示	街道办事处、社区	社区公示栏	√		√				√